

ICS 65.020.40  
B 64

LY

# 中华人民共和国林业行业标准

LY/T 1690—2017  
代替 LY/T 1690—2007

---

## 低效林改造技术规程

Technical regulation of restoration of low function forest

2017-10-27 发布

2018-01-01 实施

---

国家林业局 发布

## 目 次

前言 .....	I
1 范围 .....	1
2 规范性引用文件 .....	1
3 术语和定义 .....	1
4 低效林改造的原则 .....	2
5 类型划分与评判标准 .....	2
6 改造方式与技术要求 .....	3
7 作业设计 .....	5
8 施工管理 .....	7
9 监测与档案管理 .....	7
附录 A (规范性附录) 低效林小班现状调查与改造设计表 .....	8
附录 B (规范性附录) 低效林改造作业小班评分表 .....	10
参考文献 .....	11

## 前 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代替 LY/T 1690—2007《低效林改造技术规程》。与 LY/T 1690—2007 相比,主要有如下变化:

- 引用的规范性文件“造林技术规程”“森林抚育规程”分别改为 2016 年、2015 年修订版。
- 增加“低效林改造的原则”(见第 4 章)。
- 增加“目标林分”的术语和定义(见 3.6)。
- 类型划分,将“残次林”“劣质林”(见 2007 版的 4.1.1.1, 4.1.1.2)分别改为“轻度退化次生林”“重度退化次生林”(见 5.1.1, 5.1.2),将低效人工林组合命名。
- 评判标准,将统一的通用标准、生态标准、经济标准(见 2007 版的 4.2.2, 4.2.3, 4.2.4),改为按照低效林类型逐一提出评判标准(见第 5 章)。
- 技术要求,将一次连片作业的更替改造面积高限改为 4 hm<sup>2</sup>(见 6.1.6 和 2007 版的 5.2.2),增加“改造目标”(见 6.2.3)。
- 调整“低效林小班现状与改造设计表”(见附录 A)。
- 增加“低效林改造作业小班评分表”(见附录 B)。
- 增加“参考文献”。

本标准由国家林业局提出。

本标准由全国营造林标准化技术委员会(SAC/TC 385)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: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资源信息研究所、国家林业局造林绿化管理司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王宏、陆元昌、吴秀丽、雷相东、蒋三乃、谢阳生、曾宪芷、刘宪钊、刘羿、卢军、程志楚、覃庆锋。

本标准于 2007 年首次发布,2017 年第一次修订。

# 低效林改造技术规程

## 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低效林改造的原则、类型划分、评判指标、改造方式与技术、作业设计、施工管理、监测及档案管理的内容和要求。

本标准适用于全国范围内低效林改造的生产技术活动和经营管理。

本标准所指的低效林包括次生林和人工林,在林种上包括防护林、用材林、经济林和薪炭林。

## 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其最新版本(包括所有修改单)适用于本文件。

GB 6000 主要造林树种苗木质量分级

GB 7908 林木种子质量分级

GB/T 15163 封山(沙)育林技术规程

GB/T 15776 造林技术规程

GB/T 15781—2015 森林抚育规程

GB/T 18337.3—2001 生态公益林建设 技术规程

## 3 术语和定义

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。

### 3.1

#### **低效林 low function forest**

受人为或自然因素影响,林分结构和稳定性失调,林木生长发育迟滞,系统功能退化或丧失,导致森林生态功能、林产品产量或生物量显著低于同类立地条件下相同林分平均水平,不符合培育目标的林分总称。低效林按起源可分为低效次生林和低效人工林。

### 3.2

#### **低效林改造 restoration of low function forest**

为充分发挥低效林地的生产潜力,提高林分质量、稳定性和效益水平,而采取的改变林分结构、调整或更替树种等营林措施的总称。

### 3.3

#### **林分结构 stand structure**

不同直径、树高和年龄的林木在林分中的分布状态,混交林还包括树种组成和林层。

### 3.4

#### **带(块)状改造 strip (patch) restoration**

划出保留带(块)与改造带(块),于改造带(块)内进行改造作业的方式。